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債券受托管理事務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尹同遠先生、李峰先生、耿光林先生、侯煥才先生及周少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友平先生及王效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愛國先生、張志元先生、張宏女士及潘愛玲女士。

* 僅供識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A 股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股票代码：000488

B 股 股票简称：晨鸣 B 股票代码：200488

H 股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股票代码：1812

住所：山东省寿光市圣城街 595 号

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2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

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二零一三年五月

重要声明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瑞银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瑞银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瑞银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4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4
二、债券名称.....	4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4
四、发行主体.....	4
五、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4
第二节 发行人2012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
二、发行人2012年度经营情况.....	6
三、发行人2012年度财务状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9
一、12晨鸣债募集资金情况.....	9
二、12晨鸣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9
第四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0
第五节 公司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11
第六节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2
第七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3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2年11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12号文核准，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纸业”、“公司”或“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38亿元公司债券。

二、债券名称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本期债券简称为“12晨鸣债”，代码为“112144”。

四、发行主体

12晨鸣债的发行主体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规模：人民币38亿元。

2、债券期限：本次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债券利率：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65%，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次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4、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的第3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1个基点为0.01%。

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

有。本次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7、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8、起息日：2012年12月26日。

9、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2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1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1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5年1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次债券无担保。

12、信用级别及信用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评估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

第二节 发行人 2012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晨鸣纸业前身是1958年成立的山东寿光造纸总厂，1993年由寿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作为独家发起人成立，1996年12月24日公司向境外投资者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997年5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00年11月20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增发了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08年6月18日，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H股）挂牌交易。截至2012年末，公司股本总数为2,062,045,941股，其中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21%股权，为第一大股东。

晨鸣纸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机制纸、纸板等纸品和造纸原料、造纸机械的生产加工、销售。公司是目前中国纸制品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是中国纸制品生产及加工的大型骨干企业。

二、发行人 2012 年度经营情况

2012年，随着公司60万吨白牛卡纸项目的顺利投产，以及湛江晨鸣浆纸项目和美伦80万吨铜版纸项目的正常运营，公司产能实现了跨越式增长；同时为增加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相继投资了菱镁矿开采和湛江海岸线治理工程，拓宽了企业的产业链。

由于受到宏观经济影响带来的行业景气度下滑，市场需求低迷，部分纸种产能的集中释放，短期内造纸行业出现供大于求的现状。公司新增产能难以在短期时间内提升公司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盈利情况出现下降。

2012年，公司完成机制纸产量393万吨，比2011年的340万吨增加53万吨，增加幅度15.59%；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达人民币1,976,167.92万元，比2011年增加人民币201,418.93万元，增加幅度11.35%；营业成本人民币1,669,376.83万元，比2011年增加人民币176,261.51万元，增加幅度11.80%；实现营业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41,622.83万元、人民币22,103.48万元，降低幅度为210.69%和63.66%。

三、发行人 2012 年度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盈利能力

2012年度，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增减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1,976,167.92	1,774,748.99	201,418.93	11.35%
营业利润	-41,622.83	37,604.68	-79,227.51	-210.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03.48	60,827.13	-38,723.65	-63.66%

公司2012年度营业收入比2011年增加201,418.93万元，增幅11.35%，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79,227.51万元，降幅210.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38,723.65万元，降幅63.66%。下降主要是由于：2012年受宏观经济影响，造纸行业景气度下滑，行业需求增长放缓，加之新增产能的投入，短期内造纸市场出现供大于求的状况，市场需求的持续低迷和部分纸种产能的过度集中释放，供需关系失衡，公司新增产能难以在短期时间内提升公司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2012年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下降，纸品毛利率低于上年同期。

(二) 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增减幅度
资产总计	4,772,542.19	4,563,082.90	209,459.29	4.59%
负债总计	3,338,000.40	3,064,305.61	273,694.79	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5,949.62	1,352,862.23	23,087.39	1.71%

2012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2011年末增长209,459.29万元，增幅为4.59%。尽管2012年存货水平显著下降，但由于吉林晨鸣拆迁、电厂三期再扩建等项目建设，且60万吨白牛卡项目尚未转固，因此公司在建工程大幅增加，使公司资产总额出现了一定幅度增长。

2012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增长273,694.79万元，增幅为8.9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2年新发行了38亿元公司债券。

(三) 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

2012年度，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增减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86.65	-43,746.30	239,432.95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12.49	-427,517.12	162,904.6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19.64	518,505.10	-446,185.46	-86.0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43.64	-1,060.41	316.77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0.16	46,181.26	-43,531.10	-94.26%

2012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39,432.95万元，出现显著改善，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存货管理，使公司存货较大幅度减少，同时公司增加票据支付货款的支付比例。

2012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62,904.63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2012年新增项目投资较2011年下降。

2012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446,185.46万元，主要原因随着2012年公司新增项目投资下降，公司以新增银行贷款、发行债券等方式筹措的建设资金也相应减少。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12晨鸣债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12号文批准，于2012年12月公开发行了人民币38亿元的公司债券，12晨鸣债扣除承销费用和发行登记费用后的募集净额为37.73亿元。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已针对上述到账款项37.73亿元进行了验证，并于2012年12月29日出具了编号为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390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12晨鸣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12晨鸣债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具体如下：发行人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中的35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剩余部分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二、12晨鸣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发行人12晨鸣债募集资金净额37.73亿元中，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为20.03亿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约17.70亿元，其中约15.50亿元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第四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自12晨鸣债发行完成以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亦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节 公司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12年度，12晨鸣债不存在需偿付本息情况。

第六节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2晨鸣债的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证评”）于2013年5月发布了《2013年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3]跟踪052号），该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基本观点

2012年，受经济环境影响，造纸行业遭遇下游需求持续不振、产能严重过剩等多重压力，行业景气度低迷。尽管受此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所弱化，但林浆纸一体化进展顺利，对原料的控制能力得以提升，且产品结构优化逐步完善，整体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考虑到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及规模优势，随着市场景气度的回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有望增强，偿债能力也将得以修复。同时，中诚信证评将继续关注造纸行业周期性波动以及费用控制能力对未来盈利状况的影响。

（二）跟踪评级结果

根据《2013年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3]跟踪052号），中诚信证评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晨鸣纸业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2晨鸣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

第七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